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levision Broadcasts Limited 電視廣播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11

授出購股權

董事局謹此宣布，合共 17,000,000 份購股權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以認購最多 17,000,000 股股份，惟須待接納後方可作實。

本公告乃由電視廣播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7.06A 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局（「董事局」）謹此宣布，合共 17,000,000 份購股權（「購股權」）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即授出日期（「授出日期」））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授出，以認購最多 17,000,000 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所授出之購股權之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所授出之購股權行使價	:	每股股份 25.84 港元，為下列之較高者： (i) 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日報表所載之收市價每股股份 25.60 港元；及 (ii) 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所載之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 25.84 港元。

所授出之購股權數目	:	17,000,000 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認購一股股份之權利
購股權之有效期	:	5 年，自授出日期起計直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止（包括首尾兩日），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 概無購股權可於有效期屆滿後行使。
購股權之歸屬期	:	(i) 購股權之 20% 可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止（包括首尾兩日）行使； (ii) 購股權之 20% 可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止（包括首尾兩日）行使； (iii) 購股權之 20% 可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止（包括首尾兩日）行使； (iv) 購股權之 20% 可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止（包括首尾兩日）行使；及 (v) 購股權之 20% 可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止（包括首尾兩日）行使。

在所授出之 17,000,000 份購股權當中，5,000,000 份購股權已授予三名董事，詳情如下：

姓名	職位	所授出之購股權數目
李寶安	執行董事及集團行政總裁	2,000,000
許濤	執行董事	2,000,000
鄭善強	執行董事及總經理	1,000,000
所授出之購股權總數：		5,000,000

根據上市規則第 17.04(1)條，向每名董事授出購股權已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其任何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麥佑基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包括：

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陳國強博士

副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黎瑞剛

執行董事

李寶安 集團行政總裁

鄭善強 總經理

許濤

非執行董事

利憲彬

陳文琦

獨立非執行董事

柯清輝博士 SBS, JP

盧永仁博士 JP

王嘉陵教授

盛智文博士 GBM, GBS, JP